

報考國立中山大學《博士班》招生考試  
報名費免繳申請表

考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免繳生 網路報名專用碼	
申請身分 <b>(請務必勾選)</b>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學生	
報考系所 (組)別		
戶籍地址		
聯絡方式	電話：	手機號碼：
	E-mail：	
應附證件 (若親送則所繳 證件不予退 還；報考多系 所組請檢附一 份即可)	1. <u>中/低收入戶</u> ：戶籍所在地直轄市及縣（市）社政主管機關或其依規定授權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 <u>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u> （ <b>不受理一般鄰里長核發之清寒證明</b> ）。如文件中無考生姓名資料或曾改名等請另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備查。 2. <u>特殊境遇家庭學生</u> ：符合行政院衛福部「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之身份者，請附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 <u>特殊境遇家庭證明</u> 。	
注意事項	1. <b>請於報名取號截止前</b> ，至報名系統取得免繳生之「網路報名專用碼」，填妥本表後連同應附證件傳真至 07-5252920 或拍照 E-mail 至考生服務信箱 <a href="mailto:acad-a@mail.nsysu.edu.tw">acad-a@mail.nsysu.edu.tw</a> ，逾時概不受理。 2. <b>請勿先取得一般生繳費帳號繳費</b> ，已繳費者不受理申請。 3. 資料如於 <b>上班日上班時間內傳真</b> ，可於 2 小時後於報名期限內登錄報名。如仍無法登錄，請於報名截止前聯繫本校招生試務組，07-5252140。 4. 如經發現偽造、假借或塗改文件等情事不受理申請，已註冊入學者將追繳報名費用並移送相關單位舉報。	